

资金证明

广州市天河区水务局：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通过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天河区居民用户老旧共用用水设施改造工程（片区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对天河区居民用户老旧共用用水设施改造工程（片区二）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天河区财政资金及供水企业，出资比例为天河区财政出资 80%，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出资 20%。项目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水务设施建设中心

2025年08月20日

